

##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注重对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性、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21 日	关于审阅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阅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4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9 日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30 日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8月19日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9月6日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9月27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10月25日	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上述会议所有议案审议后均一致通过。

## （二）出席股东大会及列席董事会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案审议、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责，决策程序和所作决议合法；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者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运作发表的意见

2021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股权激励、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依法列席和出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优化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行财务制度进行了细致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及格式均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有关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机构审计，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公司2021年度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核查。2021年1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的议案》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未超出董事会授权范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4、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2021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 5、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3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若干公司治理制度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该制度已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施行。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7、关于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已经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和披露流程，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信息，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8、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完善优化相关制度和流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内得到了有效执行，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合规性、资产安全性、风险防范提供了制度保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9、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对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及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 10、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认为，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2022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履职、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等方面进行监督，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水平，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向前发展。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